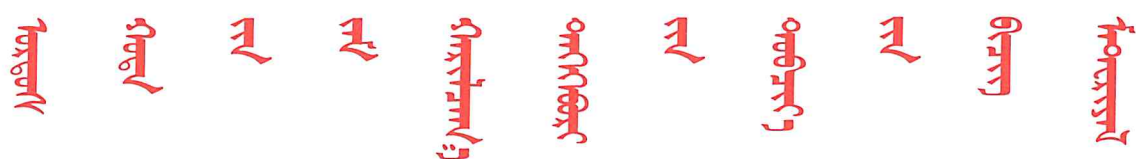


鄂尔多斯市交通运输局文件



鄂交发〔2026〕20号

鄂尔多斯市交通运输局关于开展利用煤矸石铺筑公路排查的通知

各旗区交通运输局：

为进一步做好全市利用煤矸石铺筑公路环境保护工作和按照“1.27”于海宇市长等有关领导批示要求，现对全市公路建设领域利用煤矸石情况开展全面排查。

请各旗区交通运输局立即对本辖区内县、乡、村等农村牧区公路历年来利用煤矸石建设情况进行全面摸排。若存在，则请说

明项目利用煤矸石设计审批情况、用途、用量、工艺、位置范围，是否在水源地保护区周边、自然保护区内、非法占用耕地、林地、生态保护红线等区域内，以及对生态环境等方面的影响。若不存在，也需报送。

排查报告和《全市利用煤矸石铺筑公路专项排查情况统计表》务于2025年1月30日上午12:00前经单位主要负责人签字后以正式文件报市交通运输局。

附件：全市利用煤矸石铺筑公路专项排查情况统计表



鄂尔多斯市交通运输局

2026年1月29日

(联系人张瑞；联系电话：0477-8586830)

鄂尔多斯市交通运输局办公室

2026年1月29日印发
